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
聯絡人：王怡雅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632

電子信箱：amy7198132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疾字第11502004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114-115年度COVID-19疫苗接種計畫」公費接種對象擴大為「滿6個月以上尚未接種之民眾」措施，延長至115年7月31日止，請貴局轉知轄區衛生所及合約醫療院所(下稱接種單位)配合辦理並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疾病管制署(下稱疾管署)疫情監測資料顯示，全球近期COVID-19陽性率呈下降趨勢，國內COVID-19疫情處低點，惟COVID-19疫情流行趨勢變化大，為持續防範夏季可能疫情，經諮詢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(ACIP)，同意旨揭COVID-19疫苗公費接種對象擴大措施延長至115年7月31日止。
- 二、請貴局依轄區特性及資源持續積極推動全民接種作業，加強宣導促請接種單位鼓勵民眾接種，COVID-19疫苗接種地點相關資訊請定期更新於貴局COVID-19疫苗接種專區及疾管署「流感新冠疫苗及流感藥劑地圖」，以利民眾查閱。
- 三、貴局如接獲機構、機關、企業及學校等單位團體具接種需求時，請協助安排媒合接種單位提供集中接種服務，以提升接種率。



四、另，有關辦理「Moderna COVID-19疫苗公費轉自費接種作業」之合約醫院，疾管署將另函通知該些合約醫院配合旨揭政策延長暫停實施期間至115年7月31日止。

五、副本函送相關部會司署及醫學會，請所屬機關、業管場所、醫療院所、學校、機構、軍營及會員等持續協助宣導旨揭COVID-19疫苗延長擴大接種訊息，鼓勵具接種需求者踴躍接種，並輔導所屬與轄區地方政府衛生局合作，安排入職場、學校、機構及軍營等場域接種，提升接種成效，阻斷群聚傳播風險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內政部民政司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、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法務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本部醫事司、本部長期照顧司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本部心理健康司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感染症醫學會、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臺灣兒科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兒童感染症醫學會

電 2026/04/22 文
交 15:44:32 章

